重庆市涪陵区青羊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0年镇本级决算的报告

一、全镇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118万元，同口径（下同）下降7%，完成预算的86%。其中税收完成1115万元，下降2.8%，完成预算的89.3%。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610万元、上年结转5万元后，收入总计2733万元。

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91万元，下降16.2%，完成调整预算的102.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38万元、结转下年支出4万元后，支出总计2733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52万元、上年结转96万元后，收入总计148万元。

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7万元，下降47.6%，完成调整预算的101%，加上结转下年项目支出51万元后，支出总计148万元。

二、重点报告事项

（一）转移支付情况

2020年上级共计下达我镇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1610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430万元，主要是体制补助收入1109万元，结算补助收入321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80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节能环保、农林水等方面。

2020年上级共计下达我镇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资金52万元，主要是抗疫特别国债52万元。

2020年上级未下达我镇资本经营预算补助。

（二）补助下级情况

2020年我镇无对下级的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0年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涪陵委〔2020〕34号），我镇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要求加强过程监控。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检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五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我镇严格按照上级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发放工资、公积金、医保等按时准确缴款到位，从无拖欠。我镇2020项目开支，在年初的预算上资金相应都进行了追加调整。项目支出因上级财政专项补助增加，项目支出完成情况较好。2020我镇基本支出管理的各项收入和支出都按预算的目标完成。

（四）中央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区财政分配我镇直达资金298万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52万元，主要用于抗疫支出，公共卫生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正常转移支付纳入直达管理资金246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基层运转需要。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我镇2020年未举借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和新增债券均为0。

（六）关于“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按照市政府、区政府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现将我镇2020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情况公布如下：

2020年度“三公”经费22.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9.9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93万元），公务接待费2.77万元。

2020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0辆；国内公务接待100批次，国内公务接待300人次，无国（境）外公务接待情况。

经比较，2020年度“三公”经费较上年减少0.43万元，下降1.9% ，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3万元，下降1.3%。主要是严格落实我镇过紧日子举措，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三公”经费。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0.0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07万元；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0.39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23万元，主要是受新冠疫情防控措施影响和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我镇过紧日子举措。

附件：2020年涪陵区乡镇（街道）决算